

证券代码：831349

证券简称：德运塑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扬州市德运

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后，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

3、我们在半年报披露前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未以任何形式向外界泄露半年报的内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半年度报告中的期初数与以往披露文件数据保持一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除外）。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传琴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提名刘传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详细内容参见

公司披露的公告《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监事会成立之前，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方媛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提名孙方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详细内容参见公司披露的公告《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监事会成立之前，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监事签字的《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